苏州市环境信访举报情况信息公开（2024年10月）

2024年10月，全市生态环境部门共受理各级环境信访举报792件，同比下降13.1%。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地区 | 群众投诉问题 | 处理情况 | 备注 |
| 1 | 张家港市 | 接群众反映张家港晨南花苑西侧约70米张家港市新港城电器配件有限公司，该公司西北角的铁皮房子里，每天不定时产生噪音，扰民严重。故来电望部门尽快制止 | 张家港市新港城电器配件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玻璃搁板生产，针对西北角的铁皮房子里，每天不定时产生噪音的问题，执法人员赴现场调处，发现该处主要噪声源头为空压机、破碎机运行时产生，企业已对该处房屋顶部缺口进行封堵，并对空压机所在位置进行隔断，后续将破碎机移位，降低噪声对周边居民影响。 |  |
| 2 | 常熟市 | 苏州市常熟市莫城街机动车检测公司在拆迁之前一直存在尾气不合格车辆作弊现象，换址重开之后为招揽生意更是变本加厉,结合OBD使用小程序屏蔽通过率达到了惊人程度。 | 2024年9月6日，执法人员会同专家对常熟市莫城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该公司正在进行机动车检测，现场未发现OBD作弊设备及作弊用小程序软件。现场检查时，执法人员发现该公司车辆检测过程中存在底盘响应时间测试未覆盖全部检测区间、额定转速录入定值等情形。在后续的检查中还发现该公司车辆检测过程中存在使用延长管，取样探头插入长度不足等情形。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已对该公司未按照国家和省规定的排放检验方法、技术规范和排放标准进行排放检验的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  |
| 3 | 太仓市 | 太湖世家旁工地施工扰民 | 接报后，执法人员与属地政府于2024年10月22日，前往举报人反映的太湖世家西侧工地进行核实。针对举报人反映的内容，经现场了解，该工地未开始主体工程作业，近期工地西南侧办公区和住宿区土地进行平整及安装简易房，执法人员和属地政府现场要求做好降噪工作。 |  |
| 4 | 昆山市 | 华美达酒店楼顶排风扇噪声扰民 | 接群众举报，执法人员于2024年10月9日赴现场检查，经核实，信访人所述的噪声源为该酒店冷却塔，该酒店已着手增加隔音设施，已要求该公司加快安装进度，减少冷却塔风机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
| 5 | 吴江区 | 位于平望梅堰社区的五强科技新强焊接设备厂油漆味扰民。 | 市民反映的五强科技主要从事五金件加工项目的生产，位于平望镇頔塘路102号。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存在喷漆件烘干工段，在烘干过程中会有废气产生。执法人员已责令企业负责人对烘干废气进行整改，企业负责人表示将不在此处从事烘干作业，喷漆及烘干将全部委外加工。目前，企业烘干设备的电力及动力设备已拆除。 |  |
| 6 | 吴中区 | 吴中区东山大道3018号，有一家收集木材的，有噪声扰民，还有一些其他污染问题，希望尽快查处解决。 | 接信访后，执法人员立即赶赴现场调处。经查，信访人反映的为废木材回收转运堆场，利用三轮车、电瓶车回收废木材后，堆放于此地，并用大车进行集中转运。现场未发现该堆场有从事生产加工的行为。针对上述情况，我局要求该堆场减少堆放规模，压缩装卸废木材时间，并进一步落实抑尘措施，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对该堆场的日常监管，发现环境违法问题，及时处置到位，切实保障周边群众的环境权益。 |  |
| 7 | 相城区 | 黄埭镇胡桥村皖北饭店，油烟机外机噪声严重影响居民休息特别是有时晚上11、12点还有声音，让人无法休息。 | 2024年10月8日，对诉求人反映的胡桥村皖北饭店进行现场检查。检查当时，目前该店未营业，现场检查时正在搬离。相城生态环境局将持续加强跟踪监管。 |  |
| 8 | 姑苏区 | 李良济国医馆东侧工地施工扰民 | 10月8日，执法人员对投诉人反映的李良济国医馆东侧工地进行检查，经查，投诉人反映的工地为平川路-广济路交叉口基层社区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姑苏区住房保障和物业管理，施工单位：苏州第五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检查现场该工地正处于基础阶段。我局执法人员现场要求施工方加强管理，严格控制施工时间，未经相关部门审批许可禁止进行夜间（22:00—次日6:00）施工，降低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和《苏州市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的规定：夜间22点以后到早上6点之前禁止施工，如施工工艺（连续浇灌或抢修、抢险）需要必须进行夜间施工，需提前经相关部门审批同意后并张贴安民告示方可进行施工。 2.要求施工单位加强现场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周末及节假日尽量晚开始、早结束。同时施工时少鸣笛、避免急促踩刹车，施工时轻拿轻放，减少人为噪声扰民； |  |
| 9 | 工业园区 | 反映裕新路与松涛街交叉口附近建设项目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问题 | 9月20日23点左右，接到举报反映该项目存在夜间施工噪声扰民情况，经调查，项目目前处于混凝土浇灌阶段，该工艺属于“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禁止夜间进行产生噪声的建筑施工作业，但抢修、抢险施工作业，因生产工艺要求或者其他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除外。”出于质量安全方面考虑，施工单位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向园区规划建设委员会和生态环境局申领了夜间施工许可证明，相关信息在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公示。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已要求施工单位落实降噪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未经许可不得夜间施工。后续，我局将继续保持对该施工工地的巡查力度，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 |  |
| 10 | 高新区 | 服务对象来电反映固纬电子(苏州)有限公司（虎丘区珠江路521号）1号楼装的空压机产生的危废水直接排放到地面，污染环境，望相关部门前往核查。 | 接到投诉人受理单后，工作人员于2024年10月14日赶赴现场进行检查。经查，在固纬电子（苏州）有限公司1号楼楼顶发现有一台空压机，现场该公司负责人称当空气在空压机中被压缩时，其中的水份会凝结成液态水，非投诉人所述危废水。工作人员也现场电话联系投诉人，说明了现场情况。 |  |